乌苏市百泉镇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总结

2023年，百泉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和塔城地区、乌苏市各项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目标任务，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现将全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1. 坚持政治引领，有效强化法治思维。突出领导干部“关键少数”，坚持把理论学习作为加强党性修养、提升能力素质、增强服务本领的重要抓手，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纠纷、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水平。制定了《百泉镇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清单》和年度学法计划，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民法典》《乡村振兴促进法》等各类法律法规12次，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等法治建设专题会议2场次。严格落实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述法、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制度，组织全镇70余名公职人员参加网上学法考试法治建设实践能力大幅提升。
2. 健全完善机制，压紧靠实责任链条。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召开会议专题听取和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工作2次，及时向市委、市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汇报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形成了从党政主要负责人到机关工作人员的责任闭环体系。
3. 加大普法力度，提升群众法治素养。认真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深入推进法治宣传计划，法治宣传志愿服务队开展“法律进农村”活动70余次，受教育群众1500余人次，社会公众维护公共安全意识和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得到有效提升。深入学校开展“法律进学校”1余场次。打造法治文化阵地1个、法治宣传栏12个、法治文化墙10面、法治图书角11个、法治广场1个、红色法治影院1个。严格筛选“法律明白人”50名，组织开展“法律明白人”培训4次。

二、主要做法和存在问题

**主要做法：一是**落实学法制度，不断健全和完善普法教育工作机制。坚持把增强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和依法办事能力作为推进普法教育、依法治理等各项法治实践的重要前提和基础。建立健全每周学法、法治培训、法规自学等学法制度。在日常工作中对全体干部进行经常性的法治教育。**二是**认真落实党员干部普法教育制度。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国共产党章程》《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知识纳入学法的重要内容，将知党规严党纪纳入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并利用学习强国、法宣在线等平台，采取集中学与个人学相结合的办法，不断更新工作人员的法律知识，强化法纪意识，积极做好防范。**三是**狠抓普法宣传，营造浓厚法治政府建设氛围。广泛通过微信群、QQ群、海报、横幅、公告栏等多种途径开展普法宣传，积极扩大普法覆盖面。按照“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的原则，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宗教事务条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平安建设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等法律法规，广泛开展法治宣传。**四是**组织开展“法治六进”等各类普法宣传，在重要普法时间节点通过发放宣传手册、讲座等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共开展法治宣传30余次，印发各类宣传资料700余份，推动法治建设工作家喻户晓、深入人心。**五是**持续开展城乡基层治理。结合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以“八五”普法活动为载体，抓实抓好牧民群众的法治宣传，针对农牧民致富、生产生活方面的法治需求，大力宣传相关扶持政策，组织包联法官、律师为机关干部、党员群众及企业职工开展宣传讲座7次。

**存在问题：一是**法治观念有待加强。部分党员干部法治观念还不够强，对于经济社会发展关注多，对法治建设关注研究少。**二是**法治人才较为匮乏。我镇接受过正规法学教育和法治培训的人员较少，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存在欠缺，依法执政、依法行政的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社会环境有待优化。农牧民群众的法治观念薄弱、素质不高，不配合执法、不依靠法律途径维权等现象时有发生，群众“信访不信法”的观念仍有存在。普法活动有待进一步深入，活动形式有待进一步丰富。

三、2024年重点工作

**（一）**2024**年主要目标任务：一是**从严履行主体责任。严格履行法治政府建设职责，强化领导干部学法用法，不断提升依法执政能力水平。从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强化考核评价和督查督办，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各项目标任务落细落实。**二是**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紧盯《百泉镇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 — 2025年）》目标任务，逐步完善依法行政体系，深入推进严格规范文明执法，持续壮大法律顾问、公职律师队伍，切实提升综合法治保障能力。**三是**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狠抓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法律明白人培养、农村学法示范户培育“三大工程”，大力弘扬法治精神，不断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全力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二）完成目标任务的主要措施：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党政主要领导切实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汇报，研究解决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困难和问题，加强镇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不断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工作的重要位置，建立健全法治建设工作领导机制。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全面做好镇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二是**加强法治学习，夯实法治基础。以“八五”普法为总体规划，加强部署安排，召开相关会议，细化落实措施，统筹抓好广大党员、干部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系统学习和教育培训。**三是**坚持宣传教育，提升法治意识。以治安防范宣传、普法宣传、《条例》宣传、禁毒宣传等内容为宣传重点，积极提升居民的安全防范意识和法律意识。在治安防范宣传中，通过展板、宣传单、座谈会以及相关短视频等形式，积极向广大群众宣传防范知识，提高居民自防能力。如针对一些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等情况，深入村队农户家中，开展现场警示教育，以提高群众的防范能力。

乌苏市百泉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1日